

業加薪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2120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7-7-170）

黃委員建議調整軍公教員工待遇以帶動民間企業加薪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軍公教員工待遇調整已建立制度化運作機制，行政院人事總處每年均就民間企業薪資水準、物價指數變動情形、平均每人國民所得、經濟成長率及政府財政負擔等相關因素進行綜合評估後，提相關政府機關代表及學者專家組成之「軍公教員工待遇審議委員會」進行審議後提出建議，作為行政院政策決定下年度是否調整軍公教員工待遇之重要參據。至 105 年度軍公教員工待遇是否調整，該總處將依上開機制關注相關經濟指標、民間薪資水準等因素，配合年度總預算編審程序審慎評估。
- 二、政府刻正積極運用各項政策工具，鼓勵企業為員工加薪，主要措施如下：
 - （一）調高基本薪資：為增進勞工福祉，行政院業核定自本（104）年 7 月 1 日起，調高每月基本工資至 20,008 元，每小時基本工資至 120 元，有助帶動加薪潮。
 - （二）修正「加薪四法」：經濟部擬具「中小企業發展條例」第 36 條之 2 修正草案，透過租稅優惠措施，鼓勵中小企業積極提高基層員工薪資給付；另配合員工分紅費用化之實施，同步修正「公司法」第 235 條。又「工廠法」第 40 條及「勞動基準法」第 29 條修正草案，除鼓勵企業以盈餘為員工加薪，亦針對既有之企業利潤合理分配勞工等規定增列處罰規定，強化其執行效果。上開修正草案刻由貴院審議，政府尊重貴院審議結果。期立法完成後，落實企業利潤合理分配員工，帶動員工所得成長。
 - （三）發布高薪指數：臺灣證券交易所已於民國 103 年 8 月發表「臺灣高薪 100 指數」，引導資金投注發放薪酬較高之上市公司，鼓勵企業重視員工薪酬。
- 三、另為帶動經濟發展，進一步提升國民所得，政府推動相關政策重點如下：
 - （一）協助企業轉型，提高產業附加價值：積極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及「產業升級轉型行動方案」，期藉由法規鬆綁、創新產業發展模式，強化經濟體質，並協助企業轉型，提高產業附加價值等，以提升薪資水準。
 - （二）營造有利創新產業發展之優質環境：為突破當前經濟現況，政府積極強化國內創新加值能量，營造有利創新產業發展之優質環境，成立「創新創業政策會報」，整合政府與民間之創新創業能量與資源，並積極推動「創業拔萃方案」，期能透過排除法規障礙，引入國際資金與專業知識，以及打造國際創新創業園區等策略，將臺灣打造成亞太地區知名之創新創業中心。

（六十三）行政院函送盧委員秀燕就台大醫院急診壅塞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21901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7-8-214）

盧委員就台大醫院急診壅塞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福利部查復如下：

一、依據 102 年及 103 年醫學中心急診統計資料比較，雖然全年急診總人次上升，但 48 小時急診滯留率卻有下降趨勢，顯示醫學中心急診壅塞之情形已有紓緩。分析急診病人來源，75%為民眾自行就醫、10%救護車後送、15%曾先就診而由其他醫療院所轉入，故民眾就醫自由度高以及醫學中心迷思，可能為大型醫院急診壅塞的重要原因。而本部近年推動多項作為以紓緩大型醫院之急診壅塞：

- (一)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台大醫院為「雙北合作網絡」之基地醫院，該網絡之合作基地醫院尚有臺北榮民總醫院、三軍總醫院、馬偕醫院、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以及亞東紀念醫院，並有 31 家網絡醫院參與。經查台大醫院今年 3 月與去年同期相較，急診下轉人次由 8 人提升為 45 人，另該院與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合作，將經急診處置後，病情已趨穩定，但仍有住院治療需要之病人，進行下轉，以助緩解壅塞情形。
- (二)宣導民眾正確就醫觀念：製作紅布條及海報宣導，並製作微電影「不平靜的急診室」短片，於 youtube 播放並辦理抽獎活動宣導，影片瀏覽人次已逾 10 餘萬人次，向民眾宣導珍惜醫療資源及不濫用急診之重要性。
- (三)公布急診就醫即時資訊：已完成全國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之急診即時訊息公告（含向 119 通報滿床（載）、等待看診人數、等待推床人數、等待住院人數、以及等待加護病床人數），現於醫院急診室出入口明顯處、醫院網頁、衛生局網頁，以及本部網頁皆可查詢，提供民眾急診就醫前查詢參考，民眾亦可多加運用健保署之「全民健保行動快易通 App」及開診查詢專線 0800030598，避免前往急診室已壅塞之醫院就診。
- (四)加強與消防單位之聯繫，落實到院前分流分送，並由縣市輔導醫院建立適當之「急重症搶救動線」，衛生單位及消防單位將繼續攜手合作加強到院前之分級分流，落實大病去大醫院，小病去小醫院。
- (五)104-105 年度持續辦理「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規劃全國 193 家急救責任醫院，架構 14 個轉診網絡，落實緊急傷病患轉診風險告知，並針對急診壅塞嚴重之 4 家醫院，補助聘任 1-2 名急診轉診管理人員，協助醫院將病情穩定病人下轉至合作網絡醫院，並每日監測 48 小時滯留率等壅塞指標，適時調整策略滾動修正。
- (六)健保署推動「全民健康保險急診品質提升方案」、實施 TW-DRGs、要求醫院公布病房使用資訊公開、推動「提升急性後期照護品質試辦計畫」、推動「家庭醫師整合性照護計畫」、加強對保險對象宣導及衛教、定期監控各層級門診初級照護率。
- (七)訂定「急診 48 小時滯留率」三年達 0%之目標（104 年：7%，105 年：4%，106 年：0%）納入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評定中規範，以落實推動，同時持續落實「醫院評鑑」及「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評定作業」。

二、本部要求醫學中心齊心努力提升急診效能，並與各地方衛生單位督導協助各壅塞醫院落實院內調床機制及分級轉診，呼籲與期許民眾能多善用中度級區域、地區醫院就醫，在衛生單位、醫院以及民眾共同協力來紓緩急診壅塞，共同珍惜急診資源，保障民眾皆可享有高品質之緊

急醫療照護。

(六十四) 行政院函送林委員國正就保障中華郵政公司勞動權益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21906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7-8-219)

林委員就保障中華郵政公司勞動權益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中華郵政公司對於員工工時、加班及工作時間等，均恪遵法令規定辦理，該公司依法不得拒絕郵件之收寄及遞送，目前大宗函件交寄比重極高，郵件尖離峰數量差異極巨，遇尖峰時日，仍須以加班方式因應。郵政外勤投遞區段（人力）自民國 99 年至 103 年增加 521 人，加值班增加 43 萬 8 千餘小時，並依法支付加班費。近年配合人力更新，新進人員較以往為多，或受限於工作技巧熟練度，致有感覺負荷過重情形；原則上，外勤人員每日工作時間為 8 小時，因應業務尖離峰，各局於郵件量尖峰期間採取加派人手、彈性調度當日交投郵件量等方式因應，如因投遞量已逾正常需加班時，均依規定核發加班費或予補休。
- 二、中華郵政公司已重新檢討人力運用，並採取下列措施：
 - (一)彈性運用人力：建置「外勤投遞人員工作衡量作業」系統，建立客觀、公平之工作衡量制度，以均衡各局轄區內之特殊情況、工作負荷及人力配置，並依實際需要核增投遞人力，改善投遞同仁工作負荷。
 - (二)適時招募新人：每年定期調查退離人數，並衡量業務消長趨勢，評估人力需求，適時辦理新進人員甄試，遞補退離人力缺口，以每年辦理 1 次甄試為原則。自 93 年迄今辦理招募新人共 10 次，總計錄取 11,322 人（內勤 5,299 人、外勤 6,023 人）。
 - (三)妥善調度人手：配合人力更新，加強外勤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增進工作效率；採漸次增加郵件交投量，並酌情派員協排、協投，俾利熟稔作業技巧並勝任工作。各局於郵件量尖峰期間則採加派人手、彈性調度當日交投郵件量等方式因應。
- 三、交通部將持續督導中華郵政公司加強檢視郵務人員逾時加班、假日值勤之情形，如確有業務需要，應依勞動相關法規辦理，並積極建置「外勤投遞人員工作衡量作業」系統，使郵務工作量更公平合理。另依勞動部本（104）年度勞動檢查方針所訂「優先受檢查事業單位之選擇原則」，對於經勞工陳情、申訴、檢舉勞動條件不符勞動法令規定者，立即派員進行查處。為保障中華郵政公司員工基本權益，勞動部已於本年 4 月 7 日函請各地方勞工主管機關針對轄內責任中心郵局派員實施勞動檢查，對違反「勞動基準法」加班費給付及延長工作時數等規定之事業單位，將依規定裁處。

(六十五) 行政院函送江委員惠貞就責成臺灣銀行建置採購空氣品質監測儀器之共同供應契約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21172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7-7-134)